新北都市建設與拆除

公務統計科　何漢坤

食、衣、住、行是人類生活所必需的，其中的住、行更是與生活環境息息相關，新北市人口眾多，良好生活環境一直是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府)想打造給市民的，本文就人行陸橋的拆除、危老建築的重建及停車場的建設三個面向的統計數據進行分析，觀察都市整建成效，供市府研擬政策之參考。

一、新北市的人口數為六都最多，人口密度僅次於臺北市

根據聯合國最新人口報告，至 2030 年「預計城市地區將容納全球 60%的人口，每三人中將有一個人居住在人口五十萬的城市中」，110 年底新北市土地面積為 2,052.57 平方公里，400 萬 8,113 位居民，人口密度為 1952.73 人/平方公里，雖不若日本大阪(1 萬 2,200.03 人/平方公里)、韓國首爾(1 萬 5,712.92 人/平方公里)、新加坡(7,484.99 人/平方公里)及香港(6,700.05 人/平方公里)等城市之人口密度高，但在臺灣六都僅次於臺北市(9,287.70 人/平方公里)，位居第 2，因此在寸土寸金的條件下，使用率低的人行陸橋拆除、危老建築的重建、停車位的改善等相關都市政策，皆有助於提升市民的生活品質(表一)。

表一　110 年底臺灣六都及國際城市之土地面積、人口數及人口密度

單位：平方公里、人、人/平方公里

地區別	土地面積	人口數	人口密度
新北市	2,052.57	4,008,113	1,952.73
臺北市	271.80	2,524,393	9,287.70
桃園市	1,220.95	2,272,391	1,861.16
臺中市	2,214.90	2,813,490	1,270.26
臺南市	2,191.65	1,862,059	849.61
高雄市	2,951.85	2,744,691	929.82
日本大阪	225.21	2,747,569	12,200.03
韓國首爾	605.20	9,509,458	15,712.92
新加坡	728.60	5,453,566	7,484.99
香港	1,106.42	7,413,070	6,700.05

資料來源：內政部、各國統計網站。

二、人行陸橋

(一)隨著時代變遷及交通政策的改變，社會大眾對人行陸橋的需求也隨之改變，故市府逐步推動廢除人行陸橋，以利提供市民更友善之通行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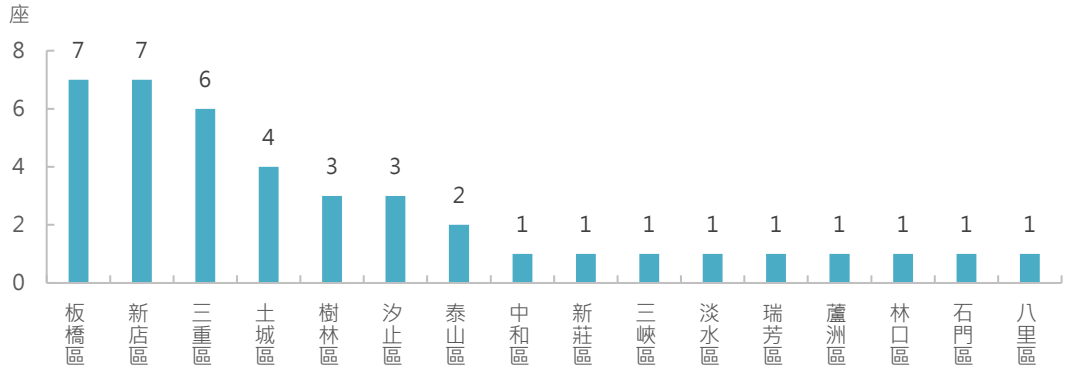
人行陸橋，又稱人行天橋、天橋、陸橋，是現代化都市中協助行人穿過道路的一種建築設施，建造人行陸橋可以使穿越道路的行人和道路上的車輛達到完全分離的效果，保證行人的安全和交通的通暢。隨著時代的變遷交通政策已改變為「以人為主」的人本主義[1]，對於身心障礙的朋友應加強推行無障礙空間，促使行

[1] 又譯人文主義、人類主義、人道主義是一種基於理性和仁慈的哲學理論的世界觀。作為一種生活哲學，人本主義從仁慈的人性獲得啟示，並通過理性推理來指導。人文主義以理性推理為思想基礎，以仁慈博愛為基本價值觀。

人與身障者皆有更好的行走空間。然而，以往設置之人行陸橋絕大多數沒有設計供輪椅同行的無障礙通道，對於年老體衰和身心障礙者來說，人行陸橋會增加他們通行的不方便，此外，人行陸橋樓梯墩柱占據大部分人行道空間，造成通行阻礙，或是淪為街友聚集的地方，衍生治安死角等相關問題。爰逐步推動廢除人行陸橋，以利提供市民更友善之通行環境。

(二)100 年至 111 年 3 月新北市共拆除 41 座使用率低的人行陸橋，其中以板橋區、新店區各 7 座最多

新北市地域廣大，共有 148 座人行陸橋，為了提供市民更友善之通行環境，拆除使用率低的人行陸橋是必須的，而拆除人行陸橋必須先依據「新北市人行陸橋存廢 SOP」程序通過評估，由市府養工處、交通局及各轄區公所邀請地方民意代表、里長及附近學校會同查勘取得共識後，並試辦封閉改變民眾通行習慣，同時蒐集民眾意見，最後才執行拆除工程。100 年至 111 年 3 月新北市共拆除 41 座使用率低的人行陸橋，若以行政區來看，板橋區、新店區各拆除 7 座併列第一，三重區以 6 座緊追其後，土城則以 4 座再次之(圖一)。隨著人行天橋陸續拆除，為了紀念前人建橋的辛勞及緬懷曾經伴隨著附近居民的記憶，於原橋墩處設置 QR code 磚面，只需用手機掃描即可連結至該等已拆除陸橋之簡介，另外市府養工處也曾於 109 年 4 月 5 日起舉辦「待拆陸橋攝影徵圖活動」，期盼市民藉由此次徵圖活動為土城區清水陸橋、板橋區國光陸橋、三重區和平陸橋、三重國小陸橋及板橋區小東門陸橋等 5 座人行陸橋，留下最美身影。



圖一　110 年至 111 年新北市人行陸橋拆除座數依行政區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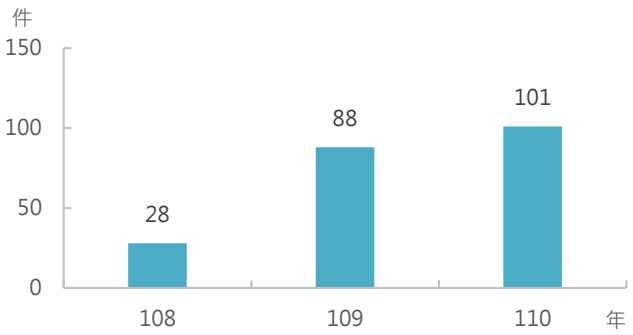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養護工程處。

三、危老建築重建

危老建築指具備危險及老舊兩種特性的建築物，其中危險指經建築主管機關依法應拆除之海砂屋、震損屋或是經結構安全性能評估結果未達最低等級者；老舊指屋齡 30 年以上，不論有無電梯，詳細評估判定改善不具效益且耐震能力評估未達一定標準者。為了因應潛在災害風險，加速都市計畫範圍內危險及老舊瀕危建築物之重建，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與國民生活品質，內政部於 106 年 5 月 10 日公布「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以下簡稱危老條例)，針對相關事宜做法律規定，並在 109 年修法，訂定 111 年 5 月 12 日起，時程獎勵為由 6%遞減為 4%，而且重建計畫內基地面積需達 1,000 平方公尺，才能取得基準容積 10%獎勵的上限。

(一)因應時空背景不同，且為簡化程序加速危險老舊房屋重建，市府持續提供多元都更途徑，自 108 年起危老建築拆除執照件數，逐年上升

隨著時代的演進，並因應時空背景不同，且為簡化程序加速危險老舊房屋重建，市府持續提供多元都更途徑，包含 87 年一般都更、96 年整建維護、102 年簡易都更、106 年防災都更，加上內政部的危老條例，讓市府在原有簡易都更機制、防災都更等操作基礎下，訂定並公告「新北市政府受理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重建計畫申請作業注意事項」及相關範本，期以最快最簡便的方式讓民眾得以申請危老重建計畫審查。觀察 108 年至 110 年危老建築拆除執照件數，分別為 28、88、101 件(圖二)，逐年增加。顯見條例賦予重建期間免繳地價稅及重建後減半徵收地價稅與房屋稅等稅賦減免優惠[2]有加速市民重建美好新家園的意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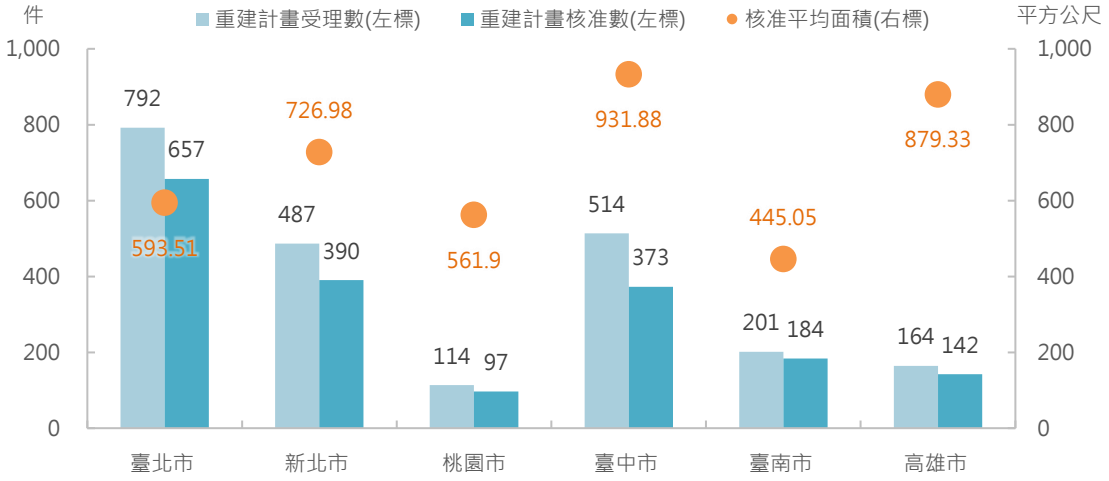


圖二　108 年至 110 年新北市危老建築拆除執照件數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二)全國第一件通過核准的危老重建計畫在新北市，截至目前為止，市府已核准 390 件危老重建計畫，高居六都第 2

板橋文化段[3]原有 2 至 5 層樓的老舊磚造建築物共 29 棟，屋齡皆達 30 至 40 年，其中 33 戶 50 位所有權人申請危老重建基地面積共計 3,113 平方公尺，市府僅花 12 天就通過審核，使其成為全國首例通過核准的危老建築重建計畫。截至 111 年 3 月底，市府在危老重建計畫受理數有 487 件、危老重建計畫核准數有 390 件、危老重建計畫核准平均面積為 726.98 平方公尺，其中危老重建計畫核准數僅次於臺北市之 657 件，高居六都第 2(圖三)。



圖三　截至 111 年 3 月底六都危老重建計畫受理、核准案件數及核准面積

資料來源：內政部營建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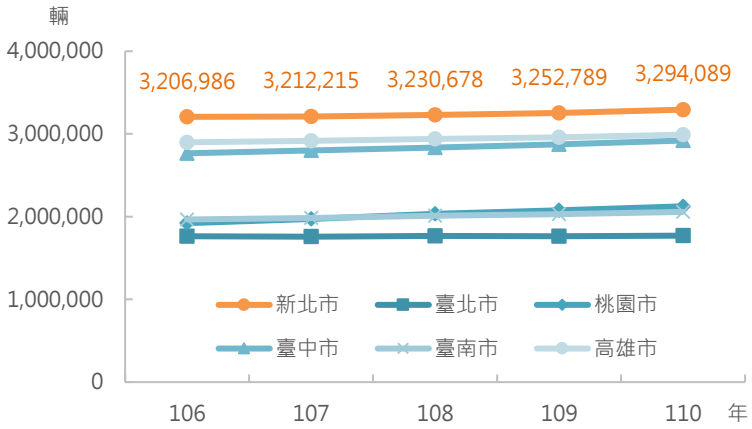
---

[2] 只限 111 年 5 月 11 日前申請危老重建的案子才能享有。

[3] 指環繞板橋車站、捷運新埔站及環狀線板新站 3 大站，且緊鄰新埔商圈、致理科技大學、莊敬及華江公園的地段。

四、機車與汽車停車位

新北市人口稠密，汽車及機車的總數量也是相當驚人，根據交通部資料顯示新北市在 106 年底至 110 年底的汽車及機車總登記數量均超過 320 萬輛，為六都第 1 且逐年增加，110 年底已達 329 萬 4,089 輛(圖四)，其中汽車數約 105 萬輛、機車數也有 223 萬輛，但新北市汽車、機車停車位有限，民眾開車出門經常難以停車，導致路邊違規停車屢見不鮮。市府為解決民眾停車需求，近年增建停車空間，期待能改善市民的停車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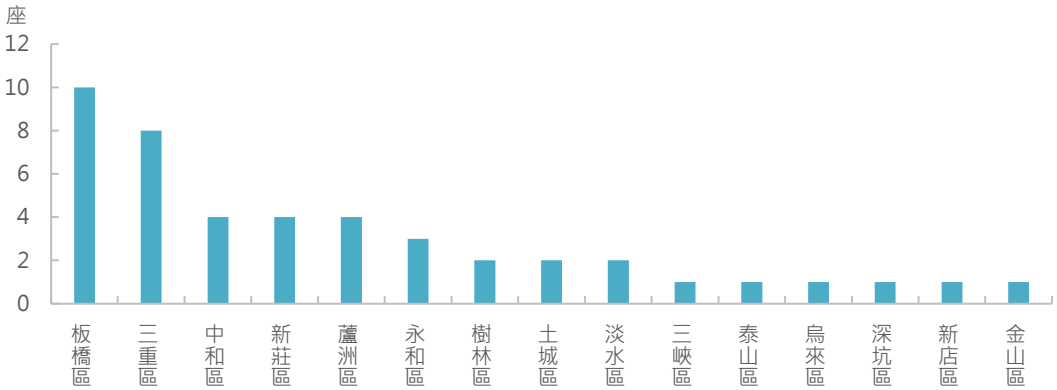


圖四　106 年底至 110 年底六都汽機車數

資料來源：交通部。

(一)為解決市民停車需求，市府近 10 年陸續整建立體停車場或是地下停車場，各行政區停車場完工數以板橋區最多

新北市老舊公寓大多沒有足夠的空間可以附設停車區域，產生停車位供給遠不足需求的失衡現象，為解決市民停車需求，市府利用學校校舍改建、市場及原平面停車場之整建，開闢建立立體停車場或地下停車場，以期紓解車流，改善周邊道路停車空間不足之問題。從 100 年至 110 年市府已完工的停車場共 45 座，其中板橋區有 10 座高居第 1，三重區有 8 座排名第 2，而中和區、新莊區、蘆洲區皆以 4 座，分居第 3(圖五)。此外，部分停車場內建置車牌辨識進系統、車位在席偵測系統、車位尋車系統、車牌辨識全自動繳費機、行動支付[4]多元繳費等智慧停車服務系統，如 108 年 7 月 30 日啟用的三重商工地下停車場、110 年 12 月 13 日啟用的金山立體停車場等皆為智慧化停車場的代表，以提供市民更便利更優質的停車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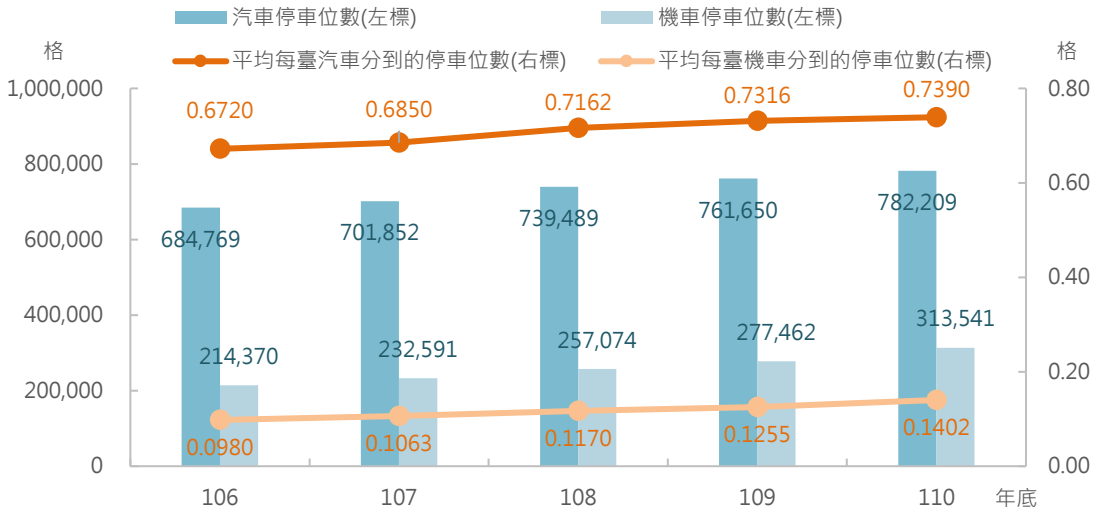
圖五　100 年至 110 年新北市已完工停車場數量依行政區分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4] 指的是使用「行動裝置」如手機、電子手錶等綁定信用卡、電子票證、銀行帳戶等做為支付手段，即不用帶卡就可以夠過手機感應支付的概念，如 Apple pay、Google pay、LINE Pay、街口支付等。

(二)新北市 106 年至 110 年平均每輛汽車及機車分到的停車位皆逐年上升

在市府建設停車場的政策下，根據交通部及市府交通局的統計數據顯示，110 年底汽車停車位數為 78 萬 2,209 格，較 106 年底之 68 萬 4,769 格增加 14.23%；機車停車位數為 31 萬 3,541 格，較 106 年底之 21 萬 4,370 格增加 46.26%；平均每輛汽車可分到的停車位由 106 年底 0.6720 格增加至 110 年底 0.7390 格；同期間平均每輛機車可分到的停車位亦由 0.0980 格增加至 0.1402 格，不管是汽車或機車平均分到的停車位數皆為逐年上升，表示停車位供需求的失衡現象有逐漸好轉，市府也在未來將持續擴增，改善市民停車的問題，提供更加便利舒適的生活圈(圖六)。



圖六　106 年底至 110 年底新北市汽車、機車停車位數及平均停車位數

資料來源：交通部、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五、隨著時代的變遷以及科技的進步，打造更好居住的新北城

隨著時代的變遷以及科技的進步，市府從拆除人行陸橋，到建設第一座「以人為本」設計概念的陽光橋；將危老的建築物，改建成可容納更多人、抗震更佳的新大樓；以及預計於未來 4 年內，將市府交通局轄管既有及新增總計 112 座立體停車場，全面打造為全智慧停車場。市府打造更好居住的新北城，不遺餘力，期許市民能夠有更好的生活環境。